

证券代码：300022

证券简称：吉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122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7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为：黄蕾、汪辉君、陈涛、张译文、刘水兵、杜金岷、廖臻）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黄蕾女士主持，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78,160万元，其中：预计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、子公司之间、子公司对部分信用良好的客户的担保金额分别为22,500万元、10,660万元、45,000万元，该担保额度包含之前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。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止，在上述有效期内发生的担保均在此次审批范围，担保发生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通

知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2 月 12 日